



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文库

清代民间宗教与乡土社会

梁景之/著

哲学系列



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文库 / 哲学系列

清代民间宗教与乡土社会

梁景之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代民间宗教与乡土社会/梁景之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4.5

(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文库/哲学系列)

ISBN 7-80190-185-1

I. 清… II. 梁… III. 宗教—研究—中国—清代
IV. B9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1088 号

·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文库·

总 序

中国社会科学院拥有一支朝气蓬勃的青年研究队伍，他们多数是毕业于本院研究生院和全国许多著名大学的博士生、硕士生，有的曾出国求学。他们接受过严格的专业训练，基础知识扎实，目光敏锐，视野开阔。目前，在经济学、哲学、宗教学、社会学、法学、国际问题、文学、语言学、史学等主要学科领域，正有越来越多的青年研究人员承担起重要的研究工作。他们中间有的已经崭露头角，有的已经成为博士生导师、学术带头人，在学科建设和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在社会转型时期，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既为社会科学提供了机遇，同时，研究事业也面临着诸多困难和新问题。其中一个亟待解决的困难就是学术著作出版难的问题。社会科学研究主要是通过论著的形式作用于社会，出版问题得不到解决，研究成果就难以产生其应有的社会效应，研究人员的劳动价值也就得不到社会的承认。目前，学术著作出版难已经成了一个困扰研究人员的普遍的社会现象。名家的著作尚且难出版，青年人的就更难了，对青年科研人员来说，学术成果能否被社会所接受比物质生活待遇好坏似乎更为重要。因此，如何解决好这个问题，是关系到科研队伍的稳定和研究事业后继有人、兴旺发达的根本问题。值得庆幸的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社会科学院仍然有相当一部分青年学者兢兢业业，埋头苦干，致力于学科建设和研究事业，在比较艰

苦的科研环境和条件下不断做出成绩，这是令人钦佩和感人至深的。从他们身上，不仅能看到可贵的爱国情操和献身事业的精神，还能看到社会科学研究事业乃至社会主义中国的希望。有这样的精神风貌，相信他们必将能够成为跨世纪的栋梁之才。

出版《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文库》既是基于学术研究事业的考虑，也是为了实实在在地帮助青年学者，解决他们学术成果出版难的问题。通过丛书的编辑出版，一方面让青年学者辛勤所得能够得到社会的承认，另一方面让他们的成果接受社会和实践的检验和学界的评判，以利于提高他们的水平，促使他们尽快成才。繁荣学术，扶植青年，我想这是编辑《文库》的两个最重要的宗旨吧。

至于《文库》能不能起到这个作用，有没有好的社会效果，就取决于大家的努力和合作了。若干年后再来看这件事情，也许就清楚了。

胡 绳

一九九四年一月三十日

这是一部有创新意义、学术价值较高的专著，它运用民俗学、人类学的视角和方法，对清代民间宗教进行了全方位的综合考察，形成一个结构性的研究体系，内有创世、治世、救世、度世四个层次，这是前所未有的，具有填补空白的作用。……这是一部凝聚着作者长期研究思考心得的力作。它不仅推动了民间宗教研究的深入发展，而且对于民俗学、社会学、宗教学、历史学的研究都有参考价值。

——牟钟鉴

(中央民族大学哲学与宗教系教授、博导)

此著的各章切割和论述颇见功力，能看出作者的深厚专业功底和很强的领悟力，同时对相关学科的理论方法也能积极地消化吸收。文中新见迭出，不少观点颇为独到。……选题有开辟意义、创新点多、结构合理、资料详实、论证充分、结论很有说服力。作者的文字洒脱跌宕、摇曳多姿，使此著具有很强的学术性兼可读性，这是不急功近利的“磨”的结果，学风严肃，尤应嘉许。

——董晓萍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民间文化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导)

该书在方法论上不同于一般宗教史的撰述，而是从新的角度，关注清代民间宗教的结构性的研究，力图在信仰体系构成、宗教群体构成、宗教修持和体验、民间宗教与乡土社会关系四方面，勾勒出清代民间宗教实况。可见作者对研究对象，经过了深入缜密的思考和研究，是有见解的，不少方面是有贡献的。

——马西沙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博导)

出版说明

一、本丛书选收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学者的优秀学术理论著作，旨在扶植青年，繁荣学术。

二、选题范围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各个学科门类，著作范围不限，惟以学术水平和社会效益为标准。

三、国家重点课题、中华社会科学基金课题、青年社会科学基金课题、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研究课题及青年科研基金课题的成果是本丛书选收的重点。

四、入选著作的作者年龄均不超过 39 岁。

五、本丛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六、本丛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编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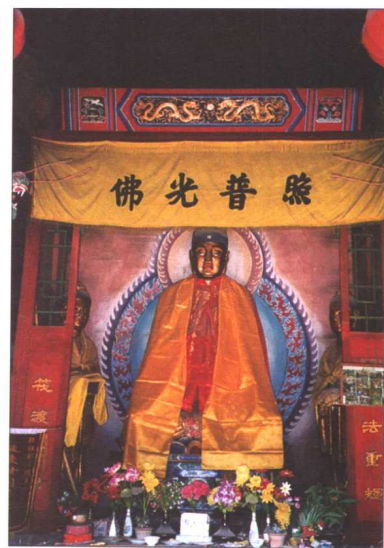
黄天教祖庙——碧天寺遗址

黄天教普明寺（1893年建，河北万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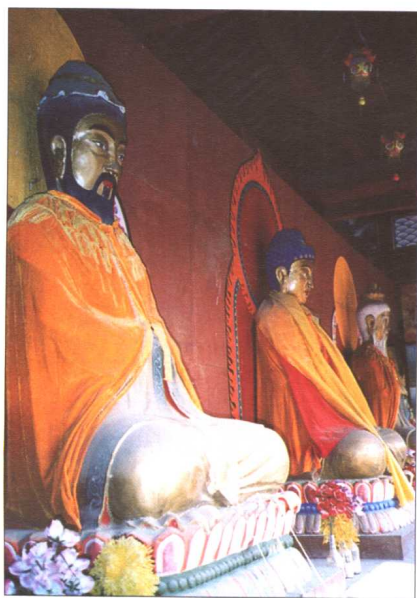




混元古佛塑像
(华北某地村庙)



弘阳教开祖韩太湖塑像
(华北某地村庙)



三教老祖塑像
(华北某地村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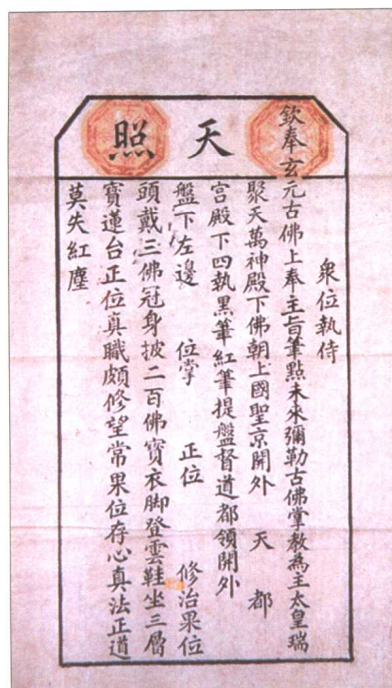
普明祖李宾化度善男信女图
(普明寺壁画)



普贤祖接法演留混沌图
(普明寺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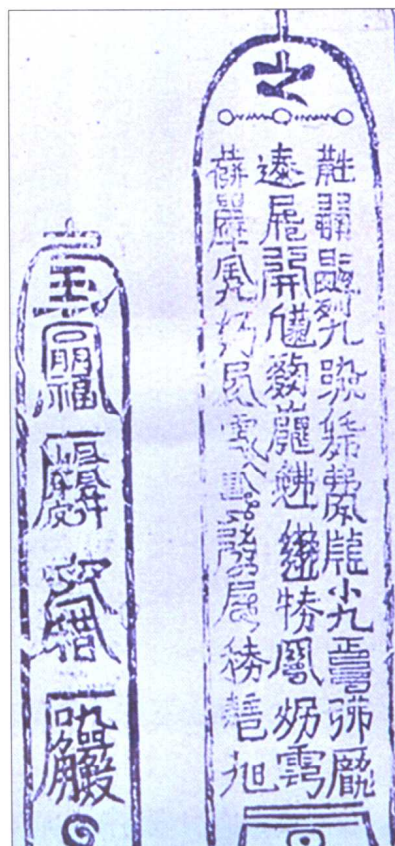


普光祖法船大开图
(普明寺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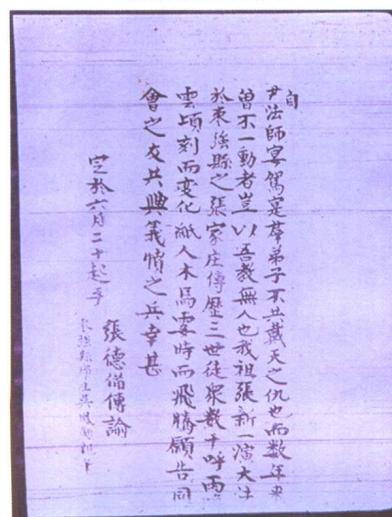


盖有“古佛开劈，累代帝王”
印记的天照

嘉庆19年搜获之八卦教符咒
(胶片还原图影)



道光年间清军截获之“揭帖”
(胶片还原图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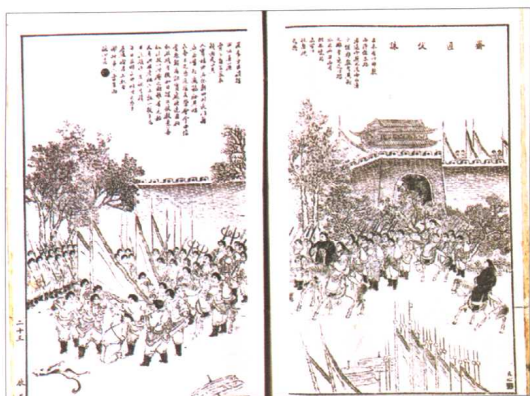




“扣天真宝”（采自1917年抄本《古佛遗留下叩天宝赞》）



“三宗五派九杆图”〔采自《佛说莲（莲）宗宝图》〕



“斋匪伏诛”（采自清宣统二年上海集成图书公司印行《点石斋画报·辰五》第23页）



“教匪拒捕”（采自《点石斋画报·书三》第19页）



『汉地银（云）城』图样式之一部
（采自抄本《九祖留传罗凭收元宝偈》）

绪 论

宗教作为一种社会现象早已引起学术界的极大关注，与此形成对照的是同样作为一种宗教现象的民间宗教长期以来却始终未能受到学界的足够重视，这不能不说是令人遗憾的。对民间宗教真正意义上的研究，可以说始于 20 世纪初叶，此后不少学者或多或少的进行过不同视点、不同程度的研究。应该说老一辈学者的研究是开拓性建设性的。他们的研究昭示了一种新方向，昭示了民间宗教作为一门学科存在的必要性及其研究的价值、意义和作用，同时也为后来的研究提供了充分的动机。进入 80 年代以来，有关研究成果不断问世，特别是《中国民间宗教史》等著作的陆续出版，标志着中国民间宗教的研究，特别是体系的研究达到了一种新高度。所有这些研究成果，一方面为进一步的研究奠定了基础，同时也意味着今后一切试图有所创意或突破性的研究将变得越来越困难，当然这并不等于说再无研究的余地。某种意义上，研究与其说是解决问题的过程，毋宁说是不断发现问题，不断探索未知领域的过程，就像其他任何一门学科一样，在民间

宗教研究这一领域，迄今尚未就一些问题达成共识，哪怕是在最基本的民间宗教这一概念问题上。尖刻者如俄国学者马良文甚至认为，就目前的研究而言，“中国民间宗教的本质及其在中国社会中的作用，似乎远未充分地显示出来。”（《中国民间宗教刍议》，载《世界宗教研究》1994年第1期）尽管此论不一定准确，但至少说明中国民间宗教尚存有较大的研究空间。无疑，不足就是问题，问题当然就是研究的目标。

本书的主题是关于民间宗教的结构性研究。它关注的不是民间宗教的源流谱系、历史嬗变，而是一定历史时期、主要是有清一代民间宗教整体上的结构模式、形态特点及其与乡土社会诸方面的关联等问题。其目的就是要通过这种共时性的、构造性的研究，勾勒出一幅全景式的清代民间宗教的实态相。

正如任何研究都必须对其研究对象做出基本的定义一样，本书认可《中国民间宗教史》所持有的观点，将民间宗教理解为下层民众所信奉的一种宗教形式，它虽然有别于正统宗教，不可能按既有正统宗教的分类对号入座，分属于儒释道中的某一家，但却与正统宗教有着千丝万缕的内在关联。从宗教发生学意义上而言，最初的正统宗教可以说是脱胎于民间宗教的基础，或者说是日益壮大的民间宗教逐渐合法化、制度化的产物。同时，正统宗教的存在又影响和刺激了后起的民间宗教的新发育。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清代的民间宗教正是诸正统宗教下行于民间的一种通俗型、习合型、杂糅型、变体型的宗教形态。这种宗教形态即民间宗教，本质上与正统宗教的基层即民俗层面的正统宗教（如所谓的民俗

佛教、民俗道教)并无二致,可以说民间信仰、底层文化构成了正统宗教与民间宗教的共同基盘,也即《中国民间宗教史》开篇所讲:“正是下层民众及其文化、信仰、风尚,首先孕育了最初的民间宗教。进而正统宗教又在民间宗教的基础上锻铸而成。”因此,正统宗教与民间宗教当是一种互动的、辨证的关系:互相转化而又互为其根。也正是基于这种认识,本书对民间宗教与乡土社会、世俗信仰的关系也给予了相应的注意,目的就在于侧面把握民间宗教的基本特性。同时在考察民间宗教活动时,本书也注意到了其秘密性的一面。的确,这种秘密性是客观存在的,因为民间宗教并不总是采取公开的活动形式。但也必须看到,这种秘密性不过是某些民间教门在特定时期、特定情况下所采取的一种特殊的活动状态而已,并不是其常态的表现。换言之,所谓的秘密宗教实质上不过是民间宗教的一种特殊的活动状态而已,它本身并不能构成一种单独的宗教形式,其仍然属于民间宗教的范畴。我们还认为,民间宗教是一种充满生机但却有着相当变数的动态的群体,就像其他任何正统宗教一样,民间宗教也不可避免地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这些问题基本上都可视为社会病态在民间宗教内部的反映。因此我们主张坚持这样一种观点,即将对宗教(病态)的关注转向对整个社会(病态)的关注。再者,民间宗教较之正统宗教,以其更加贴近于下层社会,因此常常又是民众生活特别是精神信仰生活的最为直接的体现。我们并不认为民间宗教必然走向邪教,也反对将民间宗教与社会运动、特别是农民运动不加区别地联系在一起的做法,但同时也注意到民间宗教中充

满变数的一面。从这一点而言，民间宗教或许本来并不是邪教，但却在一定条件下很容易转化为事实上的邪教。当然，问题的症结并不在民间宗教本身，其实正统宗教也是如此。正与邪之间从来就没有绝对的分野：正中有邪的因素，邪中也有正的成分；正教可以蜕变为邪教，邪教也有可能成为正教，两者间的对立与互化似乎从未停止过。因此从这种意义上而言，所谓的邪教，是指与正教相对应的一个概念，它应该理解为正统宗教或者是民间宗教两者均有可能出现的一种宗教病态现象，而不应成为某一种或某几种宗教形态的特定代名词。当然，这与官方的邪教观——一种基于特殊立场的价值判断是有本质区别的。

由于民间宗教基本上处于弱势群体的地位，因此决定了它有别于正统宗教组织结构上的一些特点。本书倾向于认为，常态下的民间宗教的所谓组织，一般表现为一种简单的群体形态，它的组织性发育不能说是正常的、成熟的。根据社会学关于社会群体的概念与分类，民间宗教主要表现为初级（社会）群体即小群体的形态。这种小群体是结构较为松散，但人际关系却较为亲密的集体形式，它通常以所谓面对面的互动，即面对面的直接交往与合作以达成活动的目标。同时，它主要是以信仰等非强制性的因素来维持群体的规模，而不存在正式的社会控制手段如法律（尽管存在戒律，但不可与法律同日而语）等等。因此，为了能科学准确地说明民间宗教形态结构上的特性，本书没有继续沿用“组织”这一概念，而是使用了“初级群体”或“小群体”这一概念，以避免界定不明所产生不必要的困惑，并以此与作为“社会